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索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决定书
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兴业证券作为福建索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天科技”、“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公司收到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	否
2	信息披露	公司无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于2025 年 11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终止福建索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5〕199 号）（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决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索天科技股票挂牌。由于挂牌公司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主办券商代为披露以下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挂牌公司未按规定披露定期报告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 截至本风险提示性公告披露日，索天科技未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作出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三条的规定，被摘牌公司应在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终止股票挂牌决定后的次一交易日内披露收到股票终止挂牌决定的公告，说明公司、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情况，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并根据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被摘牌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规定，如被摘牌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其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其股票自 2025 年 12 月 8 日起复牌，并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终止挂牌。截至本风险提示性公告披露日，公司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本次收到终止挂牌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由主办券商代为披露。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若公司未在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自 2025 年 12 月 8 日起复牌，并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索天”。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三、主办券商提示

兴业证券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鉴于公司相关人员无法配合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续我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其他相关风险事项进展，及时发布主办券商风险提示公告，进一步提示相关风险。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主办券商联系人：信先生

联系电话：021-38565619

挂牌公司联系人：林晟

联系电话：18606999896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

《关于终止福建索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5〕199号）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1日